

闭卷发布

康晓华

2021.4.1

内乡县牧珠沟河内河治理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内乡县牧珠沟河内河治理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登录交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04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E4113000085001542001
- 2、项目名称：内乡县牧珠沟河内河治理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992500.00 元；
- 5、最高限价：992500.00 元；
- 6、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段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6.1 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包含的所有内容；
 - 6.2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 6.3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6.4 工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
 - 6.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6.6 建设地点：内乡县。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2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

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不得担任其它在建设项目的项目经理。且为本企业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及近六个月社保缴纳个人明细单；

3.4 财务要求：供应商提供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社保及税收要求：供应商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网上缴费凭证）；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规定,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禁止投标（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查询日期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天内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和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10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04 月 06 日上午 8：00 至 2021 年 04 月 12 日下午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3.1 企业诚信库注册及 CA 办理

本项目只接受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业务，由于内乡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新注册的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3.0 版）启用通知》，请各潜在投标人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未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 CA 客服：0371-96596。

3.2 磋商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需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新版系统首页点击新版电子交易系统，登录交易系统进行磋商文件下载。（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 投标人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3.3 请各投标人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注：（1）磋商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内完成磋商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磋商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磋商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7518959397。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30分钟内），不再执行响应文件解密。

（5）该项目自行上传响应文件，各投标人需在响应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6）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投标人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投标人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4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1年04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内乡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
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
(节假日顺延)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
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
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
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内乡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灵山路西口
联系人：张军
电话：13663996400

2、监督部门：内乡县财政局

地址：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西路 228 号
联系人：时一博
联系电话：0377-653509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006047256P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公园道一号潮流茂 C 座 1207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22548406R
联系人：胡凌箫
电话：15837730395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凌箫
联系方式：15837730395